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
號文心樓
承辦人：鍾毓麟
電話：22289111#11610
電子信箱：f7520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秘採字第10902315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87010000A_109023153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謹訂於本(109)年10月13日辦理「臺中市政府109年度採購
業務走動式教育訓練」第7場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9年度採購業務走動式教育訓練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場次教育訓練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 - (一)主題：最有利標採購實務案例解析(以財物採購及營養午餐為例)。
 - (二)時間：本年10月13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下午12時10分。
 - (三)地點：陽明市政大樓5樓大禮堂(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)
 - (四)對象：貴局及所屬機關學校辦理採購業務相關同仁。
 - (五)報名：請於本年10月6日前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人事服務網」進行線上報名。
- 三、配合事項：
 - (一)因應新冠肺炎，請配合相關防疫措施如下：

秘書室 收文:109/09/24



041090084167 有附件



- 1、出入採實名制管制。
- 2、教育訓練期間請參訓人員全程配戴口罩，並配合測量體溫及酒精手部消毒，若額溫超過攝氏37.5度或有呼吸道咳嗽症狀者，建議就醫勿出席。

(二)請核予參訓人員公假，全程參訓者可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時數3小時。

(三)為配合節能減紙政策，講義請於課程開始前2日至本府採購專區 (<https://purchase.taichung.gov.tw/>) 「公告訊息/一般公告」預先下載使用，現場不另提供紙本資料。

(四)為響應環保，現場不提供紙杯，請自備環保杯與會；另請儘量搭乘公共交通工具；如有停車需求，持本函(含影本)至陽明市政大樓附屬平面層(地下一樓不適用)及陽明第二停車場(自強南街慈濟精舍旁)免費停放，並請於本函事先註明車牌號碼_____、姓名_____、聯絡電話_____，以節省銷單等候時間，離場時請至陽明市政大樓地下一樓交通局櫃檯辦理手續後，再行取車離場。

四、檢附旨揭場次教育訓練須知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秘書處、臺中市停車管理處

